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4月27日，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申请人民币 33,000 万元的授信，授权期限为 2025 年 5 月 12 日至 2026 年 5 月 12 日，并提供以下资产作为授信业务抵押物：位于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厂房及工业用地，房屋建筑面积合计 45322.24 平方米，土地面积合计 64653.52 平方米。

公司本次抵押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类型	权证编号	地 点	面积（平方米）
1	房产	余房权证城区字第 A1313521 号	余姚市城区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5351.27
2	房产	余房权证城区字第 A1313520 号	余姚市城区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5351.27
3	房产	余房权证城区字第 A1313519 号	余姚市城区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5351.27
4	房产	余房权证城区字第 A1313518 号	余姚市城区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5351.27
5	房产	余房权证城区字第 A1313517 号	余姚市城区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11641.19
6	房产	余房权证城区字第 A1313515 号	余姚市城区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12275.97
7	土地	余国用 2013 第 12862 号	余姚市城区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9109.99
8	土地	余国用 2013 第 12863 号	余姚市城区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44234.89

9	土地	余国用 2013 第 12864 号	余姚市城区阳明科技工业园区 新建北路 737 号	11308.64
---	----	--------------------	-----------------------------	----------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